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无监事对本次监事会相关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
- 本次监事会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 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本次会议的通知于 2021 年 9 月 18 日以传真方式、电子邮件方式或亲自送达方式发出。

(三) 本次会议于 2021 年 9 月 28 日在新疆库尔勒市团结南路 48 号小区冠农大厦十一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

(四) 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5 人，实到监事 5 人。

(五) 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乔军先生主持。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

鉴于“年处理 40 万吨棉籽脱酚浓缩蛋白提取及混合油精炼深加工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新疆天泽粮牧植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同意将《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十七)本次募集资金用途涉及的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年处理 40 万吨棉籽脱酚浓缩蛋白提取及混合油精炼深加工项目”名称变更为“新疆天泽粮牧植物蛋白科技有限公司年处理 40 万吨棉籽脱酚浓缩蛋白提取及混合油精炼深加

工项目”，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其他条款不变。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市场行情和自身实际情况，公司对《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意修订后的《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结合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公司对《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同意修订后的《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疆冠农果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 年 9 月 29 日

● 报备文件

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决议